

大漠埋着一个梦



7.5
4

刘学江

大漠埋着一个梦

刘学江

大漠埋着一个梦

刘 学 江

•
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

《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》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

•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8.25印张 2插页 163千字

1986年11月第1版 1986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11,200

书号 10331·263 定价 1.45 元

内 容 提 要

爱情、理想之花，您开放在哪里？开放在洪荒、古漠的大戈壁。

首都医学院毕业的一对情侣陈谷和苗蓓蓓志愿去建设巴丹吉林沙漠。自私、狭隘、只图占有情人的陈谷却把爱情埋葬在荒凉的戈壁了。

胸怀壮志的老知青林野山在文革被摧残成疾，然而，共同的理想却使他同女知青马曼结下了忠贞不渝的爱情。在一次井壁塌方中马曼死去，林野山虽悲痛欲绝，但却捐弃私仇，拒绝了秦巧巧的追求，决心守在马曼的坟边，用自己伤残的肢体，继续创建沙漠中的绿洲。

在交往中，苗蓓蓓发现林野山有不记个人恩怨，成人之美的品格；理想之火在他胸中熊熊燃烧。这一切引起她的爱慕，她毅然决然同陈谷分手，坚定地奔向娘娘滩。啊！理想将在那里实现！荒凉的沙漠上盛开的爱情之花将在风雨中永不衰败。

作品题材新颖，广袤的沙漠被描绘得令人神往；过去同现实、爱情同理想水乳交融；不幸年代中人们遭受的肉体摧残同纯洁的心灵、美好与丑恶的鲜明对比撞击人心，催人泪下。故事情节曲折，语言清新，可读性很强。

第一章

巴丹吉林沙漠的春天，神秘而恐怖。

傍晚时分，滩上的回头风愈刮愈猛，象结伙成群的饿狼，发出瘆人的嗥叫。枯草和沙尘，凶狠地扑打着极其单调的大戈壁。四周什么也看不见，整个天地被黄风黑浪弥漫着，如同一座呜咽的地狱。

“嗷——嗷——”

忽然，嘶哑的呼救声，从无边幽暗的深处飘传过来。微弱的声音，不时淹没在风浪的怒号中，含满绝望和悲哀，仿佛生命在顷刻间就要窒息。苗蓓蓓揪住陈谷的衣袖，大声喊：

“喂，别乱叫了，没用！……咱们要留心，千万别分开，不然就毁了！”

“当心！别摔倒。”

陈谷顺势握住她的手。小手那么柔软，温乎乎的，象有股微弱的电流。

苗蓓蓓不再执拗，没有抽回手。陈谷感觉她的纤指在微微颤抖，于是，握得更紧了。

天色渐渐变得黑咕隆咚。两人漫无方向地在狰狞的沙梁和沙丘之间绕来转去，似进入了八卦阵。突来的飓风几次差一点把他们掀倒，幸亏各自都有铁锹，又当拐棍又护头；不然，豆大的沙砾抽在脸上，那可真要人命。

厄运之神似乎怀有怜悯之情，不忍心早早断送他们嫩绿的青春。刚翻过一片沙梁，他们的身子象玉米秸一样，被暴风抛在沙坑里。呻吟中，一道快要被泥沙填平了的沟渠，奇迹般横卧在他们眼前。

“我的妈，可有救了！”苗蓓蓓眸子一亮，捂着屁股爬起来，指指黑魑魑的前方，颤抖着声音欢叫起来，“陈谷，陈谷！顺着水渠走，肯定能找到当地老乡，没错！”

“这下可放心了！”陈谷内疚道，“唉，都怨我，谁知道一会时间就……”

“行了，婆婆嘴！迷就迷了呗，谁也没怪你！你放心，不会变成彭加木的。哎……鞋！我的鞋！……”

苗蓓蓓脚上的一只浅黄色高跟鞋不翼而飞，滑掉半截的袜子象条牛舌，在风中摆动。陈谷匆忙四处寻找，不时喃喃着，大概在安慰她。为了她，他所有的温存和热情都贡献出来了，他对她是无私的。在医学院的几年，别的女生对他毫无诱人之处，更没有魅力，唯有她——生姜，有威慑他和吸引他的力量。她辣，辣得深沉、真挚，往往让人难以容纳。

四下里摸了半天，鞋子也没找到。

苗蓓蓓干脆脱掉另一只鞋，顺手一扔，提提袜子，冲着陈谷笑笑：

“算了，这样倒利索，走！”

陈谷犹豫一阵，拾起鞋，紧紧追了上去。

对于落进瀚海的迷途者来说，有人迹的地方便是生命的摇篮。有了目标，无须担心死神的威胁。突然，陈谷着魔般伫立在一丛红柳旁，怯生生地盯着苗蓓蓓：

“喂，什么声音？你听！”

狼叫？声不大，却令人毛骨悚然。苗蓓蓓狠攥锹柄，往前小心地瞟去。一片漆黑，没有丁点光亮。风声里，不知谁的牙齿碰得“咯咯”直响。沉默中，陈谷低声说：

“会不会是狼……”

“什么耳朵！”苗蓓蓓忽然转回脸，冲他耳朵说，“有人拉琴！你听，是协奏曲，梁祝，梁祝……对，就是梁祝！”

不错，是小提琴声！只有在狂风暂息的片刻，才能听得清晰一些。呵！让人心碎的哭音！在杳无人烟的千里塞外，特别是在风沙呼啸的异乡之夜，这琴声，显得格外凄婉、悲凉，犹如片片夭折的绿叶，飘入霜天无底的深谷。

“这儿……不可能！”沉默中，陈谷惆怅地摇头道，“谁能跑到这里来演奏，老乡吗？”

“我听得挺清楚！”

“清楚的是风声！”陈谷讥诮道，“在这秦始皇老奶奶住的地方，有人会拉琴？真是奇迹！”

“你和谁发火？我可不是你的出气包！”

陈谷闻到了火药味，只得闭住嘴。怨谁呢？早知道收工的人们走得那么快，自己何苦在大风天里找她倾吐几天来的感受。唉！这可恨的天气，不知不觉就让人走岔了道。

苗蓓蓓觉察到自己的辣味有些过头，冲他笑笑，赶忙搭讪道：

“也许是收音机，对吧？来，拉着手走！”

两人顺着渠道，径直往前走去。谢天谢地前面是一座古老的羊圈。高高的土墙，里面除了几间泥屋和一大垛干草，便是滩羊和骆驼的世界。狂吠惊动了圈主人，朦胧中，从屋里走出一个人，样子象一个竖立的碌碡。

苗蓓蓓的眼睛变成两颗星，惊喜地叫道：

“老乡，老乡！我们是农场十三队的，迷路了。喂，请你留我们在这儿住一夜……”

敦实的中年汉子无心聆听两位的历险记，转身走进屋里，一会出门喝走了摇尾奔窜的大黑狗，脸上陪着笑，打开了栅栏门。

当苗蓓蓓一步抢先闯进屋门时，想不到一个满脸络腮胡须的大汉，正用一双带有野性的红眼盯住了她的脸蛋。他在给一只猎获的黄羊剖腹开膛，顺着手里的尖刀往下滴着汩汩血珠。

“啊！妈——”

她猝然惊叫一声，铁锹“咣啷”一声落在地下。昏黄的马灯下，她看清了他的脸。他额角上的长疤和满脸的杀气，足配一个匪首的角色。

陈谷把手里的那只鞋一扔，慌忙挤上前：

“蓓蓓，怎么啦？你……”

“没什么……没……”

苗蓓蓓茫然起来。她咬住嘴唇，扯着衣领，遮上白润的脖颈，脸颊泛出微红。

陈谷恶狠狠地瞋了大汉一眼。

大汉如梦方醒，瞪着迷离的两眼缓缓地扭回头，青筋嶙嶙的脖子胀得发红。也许，自尊心受到刺戳，他宰杀的动作呆钝了，手直发抖，好象擎在手里的是一把沉重的榔头。

屋里破烂不堪，充溢着一股烟草与羊粪混杂在一起的膻臭味。谁也不会料到在这荒原大漠的腹地，竟有人的足迹和袅袅的炊烟。听着飞沙走石的怒号和门窗的怪叫声，看着眼前晃动的刀影及流淌的血污，苗蓓蓓的心缩成了一团飘流的寒气；墙上钉着的羊皮，在她眼里也仿佛变成了雪白的丧巾。

屋里，突然降临的沉默，织成了恐惧的网。这氛围使人不禁有些心怯，连气也不敢喘。

良久，大汉瞅瞅同伙，突然火刺刺地低吼：“杨二娃，愣着干啥？快让客人上炕！”听口音，他不象本地人。

象一道圣旨，杨二娃“嘿嘿”一笑，挪动一下手臂，将客人引进里屋。可以看出，他的笑颇为难看，是内心挤压出来的。

惊悸袭满了苗蓓蓓的心。她拽拽陈谷，暗示他睁亮警惕的眼。两人刚坐到铺着羊毡的炕上，杨二娃低叫一声，指着

苗蓓蓓的脸，忽然呆住。他好象被她的花容月貌吓断了气。

血！一股殷红的鲜血，从苗蓓蓓的左鼻孔流了出来。陈谷似乎没有多么惊慌，很沉住气地扶她平平地躺下。杨二娃急了，一调腕，抓过一条灰不溜秋的毛巾浸在水里，双手托给了陈谷。“快，快……”他直叫唤。

忙乱中，大汉象一头牦牛闯进来，猛地把杨二娃推到一边，伸出血迹斑斑的大巴掌，扒掉了苗蓓蓓右脚上的袜子。

苗蓓蓓面无人色，卷着身子，睁大惊恐的眸子；他粗鲁地抓起脚踝，往脚心敷了一块五分硬币大小的蒜泥。

小偏方仙丹一样灵验，稍顷，血完全止住。这时，陈谷悄悄松开了握锹的手，顺势插进衣兜掏出半包前门烟。杨二娃没有拒绝，又点头又躬腰，象患了牙痛病，“滋滋”地狠抽着。而大汉要命不受，摇晃着身躯退了出去。

陈谷喷着烟雾，对杨二娃搭腔道：“今天的风好大，想不到这么厉害！”说罢，爱抚地看着仍在迷惑的苗蓓蓓。她额前有一层汗星，那张惨然发白的脸渐渐有了血色。

杨二娃憨笑道：

“清明起尘，黄土埋人哩。嘿嘿……你们是才分到队里来的大夫吧，对不？”

他怎么知道？陈谷皱起眉头：

“你们也是农场职工？老乡！”

“对着哩！”杨二娃的眼里添了喜气，“告诉你，这娘娘滩是十三队的一个放牧点。”

“噢……”

一会，陈谷的目光立刻变得傲然有神：“我们是北京来的医科大学毕业生，主动报名来大西北参加四化建设的。农场党委很有意思，叫我们先到十三队锻炼三个月再正式分配……”他象被噎住，突然没了声。

苗蓓蓓的冷眼封住了他不值钱的嘴。

杨二娃给倒了两碗浓浓的煮茶，笑嘻嘻地端过去，打听道：

“这几天，队里忙些啥？”

“搞民意测验。大家好象对一个姓林的人很感兴趣，都要选他当场长……”陈谷见杨二娃没兴致听，顺即转了话题，“杨师傅，你们也搞承包了吧？”

“对，我们二人就承包了这块荒滩。”

“在这儿只是放牧？”

“不放牧再也没有别的活路了，这里没有水，啥也长不成。”

“不是有渠道么，引水来就是了！”

“山上流下的那点水，连大田里也不够用。这里一年只淌来几次水，只能让人和牲口用。”

陈谷沉吟片刻，又问：

“杨师傅，你的家属也在这里？”

“娘娘滩离队十几里哩，娃娃念书有难处，家也就没搬过来，都蹲在十三队。”

苗蓓蓓解除了戒心，坐了起来。她冲杨二娃友好地笑笑，插上一句：“他呢？”她指的是外屋那个大汉。

杨二娃嘴角一阵痉挛，贼似地溜了出去。

怪，这是个谜！

外屋响着“劈啪”的烧柴声。渐渐的，羊肉的香气钻进鼻孔。好香啊，鲜美的味道一定不亚于家乡的“东来顺”。苗蓓蓓咽着口水，想起临行前她和陈谷大吃涮羊肉时的情景。呵！现实与梦隔着多么可怕的一步！她仰起脸，双目忽然被对面墙壁上的东西碰出了光辉。

一幅画！

你看：在夹着风暴的尘烟前面，几片被撕碎的黑云急驰而来。茫茫无边的荒漠，挺进着一匹昂首的骆驼，在它的前面是几蓬摇曳的骆驼刺。乍看，画面和景物有些单调、呆板，色调也有些灰暗，可是，往深处细细探视一番，却能悟出伟大、庄严的内心世界，而且会找出纯正、奇妙的色彩。不畏风沙饥寒的骆驼，你在思慕着什么？追恋着什么？迎着什么？……苗蓓蓓被迷住了。谁的杰作？

“画得挺有味道。”她自言自语地说。

陈谷不屑一顾，两眼正瞅着炕头。那里有一架半导体收音机。他朝苗蓓蓓努努嘴说：

“看见了？我没听错吧！”

“什么？”苗蓓蓓见他讥笑着，有些迷惑。

陈谷指指收音机：

“琴声的发源地！”

苗蓓蓓没吭声，有些不好意思。

杨二娃心挺细，急火火端来一盆热水，招呼二人洗洗手

脸。然后垂首蹲在墙隅，甩开牛骨头做成的线坠，撕着驼绒捻起毛线。在大西北，几乎所有的男人都会这种细活。

不过三刻，大汉进屋对杨二娃耳语了几句，夹着一件羊皮光板大衣，身子一高一低地走出屋，不知去了哪里。

噢，他是个瘸子！

苗蓓蓓问杨二娃：

“他好象不是当地人吧？”

“对！六五年从青岛来的支边青年。”

“什么！”苗蓓蓓睁大了吃惊的眸子，“支边青年不是都走光了么？”

“他不愿意离开农场，就留下了。”

是啊，象他这种情况，回去安排也是老大难。苗蓓蓓接着又问：

“他的家属也在十三队？”

“他……没个女人。”

屋里一片沉寂。片刻，陈谷喟叹一声，仰起俊气的面孔，极其随便地小声道：

“看他那个样，谁愿嫁给他？就象雨果笔下的卡西摩多！”

杨二娃虽然听不懂，却知道这不是好话，眼里冒出不易察觉的愠火。

苗蓓蓓不高兴了，凌厉的目光象两把小刀，直逼陈谷：真滑稽！”既而冲着杨二娃恬然地一笑，又继续打听道：

“杨师傅，他的脚早就瘸了么？”

杨二娃一怔，线坠儿从手里腾地失落了。半天，他抬起煞白的脸，呐呐道：

“……十六年前被人打折的……”

“被什么人打的？”

“……坏人！那个没人肠子的驴日的……”

杨二娃再也说不下去，象尊泥人似地呆在那里，只有一双粗糙的出奇大的双手在抖动。

又是一个谜。屋里被死寂统治着，只有狂风的呜咽声。

这一夜，苗蓓蓓失眠了。

风声里，不时传来一阵“叮当”作响的驼铃声。伴着风沙没完没了的吼叫，使人感到世界那么迷蒙、遥远，好象娘娘滩是一座阴森森的孤岛，一切生灵都不复存在。

不知怎么搞的，她想到北京，还有父亲。

翌晨，风完全息了。娘娘滩娇嫩、碧蓝的天空，象刚从大海里捞出来。滩上安谧而壮阔。如银似玉的涝池的沿岸，羊群和骆驼正在那里饮水。

苗蓓蓓昏头胀脑地醒来一看，大吃一惊：自己的皮鞋竟然变成了一双。她蹬鞋跑出去，冲着正在套毛驴车的杨二娃欢叫着，两眼流泻出真诚而感激的光波。

“怎么谢你才好，杨师傅！”她说。

杨二娃浑浊的眼里蒙着一层隐忧，好象怕对方嗅出身上的膻臭气，不敢靠近她。他看看活动腰身的陈谷，又瞅瞅拿眼盯着自己的苗蓓蓓，憋了半天，指指圈外的涝池，声音颤抖抖地说道：

“是他给你找回来的，不是我，是他！”

“他？……”

“对，就是他！林野山。”

就是职工要选他当场长的那个人？苗蓓蓓心里一动，眉毛也不禁一动，匆匆走了出去。

林野山骑在骆驼上动也不动，几根杂草从身上徐徐飘落下来。他象一尊铜雕的武士，在向远处静静眺望。

不知出于内疚，还是其它缘故，苗蓓蓓心里添上了一种酸涩，眼睛变得模糊了。……

二

林野山躺在草地上，沐浴在惬意的春光里。他深情地凝视着蓝天，眼睛眨也不眨。一缕云在浮动，象窈窕的白衣少女，正在一片绿色的草地上穿行。

滩上，杨二娃独自甩着鞭儿，跑前追后挡着羊群，腿脚一刻也不停歇。太阳还没西沉，羊儿的肚子就吃得滚圆起来，“咩咩”地欢蹦着，相互追逐犄角。这上百只羊，是澳大利亚长毛羊与新疆滩羊交配的良种。为此，林野山和杨二娃获得了省科研大会的二等奖。当初，两人为了摆弄几只异国种羊，把屋子当成羊圈，被窝里常常堆满羊屎蛋。两年前农场实行承包，杨二娃是茅坑的臭石头墙头的草，谁也不喜要，末了，还是林野山出面，把他收留下来，让他进了娘娘滩。

一阵引擎声传来。

杨二娃忙对林野山讨好地叫喊道：

“呔，骆驼，肖场长的车来了！”

果然，一辆扬起黄尘的北京吉普，在荒滩上曲曲回回地滚动而来，象一条荡漾的小舟。

林野山吐掉嘴里的草茎，卷了支粗长的莫合烟，大口抽起来。呵！破碎的梦，莫不是眼前飘散的烟云？岁月的长河极为平凡，淌去春，接来夏，送走雁，迎来梅。人生的海洋呢？他的思绪溶进了蓝天，象云一样飘悠开来……

多么可笑的大千世界，一九六八年的春天，十三连的红卫兵小头目林野山和农场场长肖飞，在一片狂澜般的怒吼中，同时被细细的麻绳捆绑起来。革命与反革命有什么区别？红与黑竟然遭到同一命运的捉弄和嘲笑。

林野山反剪着双臂，木呆呆的，感情好象不属于他。突然，他象条放入油锅的活鲤鱼，浑身乱动，竭力挣扎，大声呐喊起来：

“我怎么啦？放开我，我无罪！你们这是伤害自己人，我是红五类……”

回答他的是一顿劈头盖脸的耳光和拳头，还有震天动地的呼声：

“群众专政好！好得很！”

“保皇狗决没有好下场！”

“坚决铲除肖飞的黑苗子！”

“打倒林野山！”

天地在旋转，揉在了一起，分不清哪是羊群、白云。宇宙只有风暴的尖啸声。

林野山的脸上，冷汗和血水交融着，两只无邪的大眼睛只有一丝缝隙。老职工的厉害，使他老实下来。那一只只长满厚茧的大手，象铁扇。从娘胎里落地，他第一次尝到了人世间的苦痛滋味。

他最终发觉，他这个全农场红得发紫的支边青年，竟是当权派的殉葬品。还有什么好说的呢？农场党委决定开发娘娘滩的消息一经传开，他是头一个报名者。后来呢，因为水源不足下马了，修建的干渠也几乎作废。……最关键的是半个月前，当广大新老职工为当权派的问题争斗时，他天真而又令人吃惊地贴出一张大字报——《肖飞是革命的好场长》。回想起来，这是一个多么吓人的举动。

简单得很，给他的报酬，当然是蹲圈。

林野山看看脸色蜡黄的肖飞，象被人揪痛了心，嘴唇一阵抖索，眼角涌出泪来。

肖飞，这个赫赫有名的一场之主，眨眼间，变成了牛鬼蛇神家族中的一员。好不狼狈，他脸上严峻的锐气一扫而光，低垂着头，汗珠子从他额角上流到乱草似的下巴，然后一颗颗跌落在脖前的木牌上。

他的右胳膊象收拢的桨叶，被绳子死死地煞在身上。可怜的人，只有这只独臂，另一只在中印边界自卫反击战中，被飞来的加农炮弹夺去了。那时，他是披甲跃马的一团之长，